

（媒觀）我們對於行政院今日對假新聞看法之回應

20170316

關於行政院長林全及今日（16日）表示，不會用立法或修法去管制或侵害言論自由，我們予以肯定和支持；行政院發言人徐國勇則表示，針對打擊假新聞，政務委員唐鳳正在處理「真實查核機制」，會和網路平台合作，提醒網友關於網路消息的真實性。

對此，我們肯定行政院公開回應立場和做法，但關於假新聞之認定及「真實查核機制」之可行性，我們有幾點回應如下：

一、 如何打擊「假新聞」？「假新聞」等同「假消息」嗎？

我們發現目前談論此議題時，常常混淆「假新聞」及「假消息」，假新聞出現有其結構性因素和背景，簡單來說，在現今媒體經營環境之下，各家媒體需要不間斷的即時新聞搶快、衝高點閱率，然而報導時應查證事實等最基本的新聞倫理卻因此而逐漸消失，造成許多負面效應。我們要先理解，「新聞」是由媒體經過一定的產製流程所報導，必須遵守真實公正客觀等基本新聞倫理，否則媒體公信力蕩然無存，「消息」則是一般的網路資訊，因此經由新聞媒體報導的訊息若缺乏查證或不真實，即為假新聞，網路謠言則屬假消息，專業的新聞媒體不但不應該出現假新聞，更要能幫助民眾辨別消息真假，可惜的是現在新聞不但無法做到後者，連前者都淪陷。

而關於今日行政院院會記者會所指出的「假新聞」，我們認為政府已經把假消息跟假新聞混為一談，而要這樣仔細區分的原因在於，打擊假新聞遠比打擊假消息要來的困難，因為打擊假消息只要在通訊軟體的源頭直接抑止即可，但是若要防止假新聞的發生，還牽涉到「新聞自律」與「媒體素養教育」，其所涉層面複雜。

另外，假新聞也假消息的四處流竄來得嚴重，因為新聞有經過媒體守門的產製過程，因此，民眾認知那是一個真實的消息，並非謠言，因此，若新聞未經查證，媒體若沒有發揮守門專業，一旦報導出來，持續散步，的確會造成社會不安與引發國家安全疑慮。據此，假新聞所牽涉到的層面不單單只是第三方查證問題，還有新聞專業與倫理問題，所以才會涉及到媒體自律機制。

因此，關於如何打擊假新聞，我們首先要提醒(或許政院無此意，但執政黨立委卻屢屢提出相關法案)，若動輒針對媒體言論抬出專法管制，不慎就會嚴重戕害民主政治；於法應該討論現行法律是否已不足用？又應如何健全？而非動輒立專法，傷害台灣民主政治。其次，必須要先思考並界定甚麼是「假新聞」？是「結果論」還是「動機論」？而界定假新聞的人或機構，該具備何種公信力和鑑別判准？這些都有待思考和討論，否則，就很可能變成當代的文字獄。

最後，針對防範「假新聞」之議題，可參考本會先前提出之三點聲明：第一：反對惡法，拒絕民主倒退。第二：正本清源，推動媒素教育。第三：自律他律，應檢討與強化。詳細請見〈[面對假新聞應正本清源的再次聲明：反對踐踏台灣民主 全面推動媒素教育](#)〉。

二、 政府建立「真實查核機制」的可行性？

我們肯定政府面對此假新聞議題的重視，但亦須提醒，必須小心謹慎，以免跨越侵害言論自由之紅線，將嚴重傷害台灣引以自豪的民主自由。因此，我們認為政府之立意良善，但可行性有待商榷。理念上來說，媒體已經是民主社會的第四權，監督政府是其重要角色之一，政府如何有權利設置一個高於第四權的機構來查核媒體呢？而在實務上，根據媒觀過去曾計算過即時新聞的數量，我們發現：「新聞發出的速度，遠比查證來的快」，當你查證完一則新聞時，或許幾百則，甚至幾千則新聞早已在網路平台上被轉載，因此，當每時每刻都有新聞發出，數量之大超過想像，這又該如何全面查核？若無法全面查詢，又要如何選擇？回到第一題提到的，其次，要先思考並界定甚麼是「假新聞」？定假新聞的人或機構，該具備何種公信力和鑑別判准？所以，我才會認為，還是要回到媒體自身的專業：媒體自律，以及閱聽人對於媒體的認識：媒體素養教育，才是比較根本的做法。

但我們認為，政府還是可以邀集各界專家學者、實務界以及第三方團體就此一議題共同討論這一個做法是否可行。

三、 我們能做什麼？

該如何改善台灣媒體整體環境，一直是媒觀的核心關懷，但若是從制止言論的角度來談減少假新聞的產生，將開民主的倒退車，這是我們不願意做

的。我們認為不能單單只談第三方團體的查核機制，還是要回到自律與他律如何能夠強化與齊頭並進，畢竟這才是改善媒體環境與抑止假新聞的根本作法。

就目前來看，媒體的自律機制是否「認真」在執行？乃是必須要去檢視的部分，更遑論目前沒有自律機制的網路媒體，其中，產製網路新聞的媒體除了原有業者外，還有內容農場以及自媒體，而這些要如何納入自律規範，以及要用甚麼標準，同時要如何規範，這些都是必須處理的問題。在他律部分，如何鼓勵民間團體進行媒體他律，同時，培養閱聽人及公民有監督媒體能力，而非只是謾罵媒體環境，也是需要共同努力的目標。

因此，若從長遠來看，要將他律從根本上健全，則必須從提升全民媒體素養做起，讓他律力量真正能夠壯大集結。政府能做的應該是增加媒體素養教育以及鼓勵他律的預算，於此才是長遠及有效的做法。而在這樣的過程中，該如何推動、計畫乃至真正紮根執行，則仰賴政府跨部門之間的配合，以及政府與公民團體之間的相互合作，才能真正的打擊假新聞。

備註：關於今日行政院發言人徐國勇提到的查核機制之設計概念，幾年前在GOV已有公民針對假新聞之議題設計出類似之機制為「[新聞小幫手](#)」。也歡迎大家參考並下載使用。